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 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高坪区 2022 年转移支付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复合肥采购

二、采购数量及参数要求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规格	最高 单价 限价	备注
有机水溶肥料	<p>一、技术指标：</p> <p>1、有机质$\geq 150\text{g/L}$；</p> <p>2、$\text{N}+\text{P}_2\text{O}_5+\text{K}_2\text{O}\geq 150\text{g/L}$；</p> <p>3、$\text{Cu}+\text{Fe}+\text{Mn}+\text{Zn}+\text{B}$：$10\text{g/L}-25\text{g/L}$；</p> <p>4、$\text{pH}$：$6.0-8.0$；</p> <p>5、微量元素含量：$10\text{g/L}-40\text{g/L}$（含 4 种或 4 种以上微量元素）；</p> <p>6、游离氨基酸$\geq 0.01\text{g/L}$，汞$\leq 2\text{mg/kg}$，砷$\leq 15\text{mg/kg}$，镉$\leq 3\text{mg/kg}$，铅$\leq 50\text{mg/kg}$，铬$\leq 150\text{mg/kg}$；</p> <p>7、水不溶物$\leq 20\text{g/L}$。</p> <p>二、产品形态：水剂</p> <p>执行 NY/T 3831-2021、NY/T 1975-2010 标准；有毒有害物质限量要求符合 GB38400-2019 标准。</p>	75000 袋	20ml/ 袋	2.833 元/袋	采购预算 21.25 万元，供应商以单价报价，超过最高单价限价报价作无效处理。
复合肥（水稻专用配方肥） （核心产品）	<p>1、总养分 $\text{N}+\text{P}_2\text{O}_5+\text{K}_2\text{O}\geq 40\%$（$\text{N}\geq 20\%$；$\text{P}_2\text{O}_5\geq 10\%$；$\text{K}_2\text{O}\geq 10\%$）；</p> <p>2、硝态氮$\geq 1.5\%$；</p> <p>3、单一中量元素有效钙$\geq 1.0\%$；</p> <p>4、有效镁$\geq 1.0\%$；</p> <p>5、总硫$\geq 2.0\%$；</p> <p>6、产品形态：粒状；</p> <p>7、含水溶性磷$\geq 60\%$；</p> <p>8、含氯（低氯）；</p> <p>执行标准：符合 GB/T 15063-2020 标准，有毒有害物质限量要求符合 GB 38400-2019</p>	875 吨	40 千 克/袋	4000 元/吨	采购预算 350 万元，供应商以单价报价，超过最高单价限价报价作无效处理。

三、商务要求

（一）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在供货前集中存放在高坪区辖区内的固定地点自行妥善储存（储存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该批次货物检测合格的检

测报告进行抽样送检验收，检测验收合格后方可发货，发货计划应当提前向采购人告知，接受采购人随机查验。

（二）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肥料登记证或备案登记证明材料以及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鲜章），采购人现场核实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肥料登记证以及检测报告原件（如是提供的肥料备案登记证明材料则现场核实证明材料真实性），核对无误后签订采购合同，若出现虚假响应的情况，一经发现，采购人将上报相关部门，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应责任。

（三）交货方式：送货上门；

（四）交货地点：中标人必须供货到采购人高坪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指定的地点，配合乡镇做好到村到户供货清册表；运输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五）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完成交货；

（六）采购项目付款方式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作为项目启动资金；

（2）乙方向甲方交货完成并验收合格后 7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70%；

（六）报价要求：供应商对两个采购标的物的最高单价限价报相同的下浮比例。本项目预算金额全部用于本项目采购，其采购数量根据每个品种的采购金额和按照下浮比例确定的单价确定每个品种的采购数量。

四、售后要求

（一）产品质保期执行国家标准，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免费更换，质保期内在接到用户电话后 6 小时内上门更换；

（二）供应商须提供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售后人员名单；

（三）中标公示期满后，3 个日历天内，中标人须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因中标人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视为放弃中标，则中标供应商顺延至第二名（以此类推）。

（四）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五、采购项目验收方式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2016]205 号）的要求、询价文件规定的要求和响应文件及合同承诺的内容进行验收。